

## 目 錄

|                    | 頁   |
|--------------------|-----|
| 特徵 .....           | 130 |
| 顯示及按鈕操作 .....      | 131 |
| 帶驅動輪的錶冠 .....      | 132 |
| 如何給手錶充電並啟動手錶 ..... | 133 |
| 如何讀直感指示器 .....     | 135 |
| 時間 / 日曆設定 .....    | 142 |
| 如何設定月相 .....       | 144 |
| 若出現功能異常 .....      | 146 |
| 指針自動對準功能 .....     | 147 |
| 電源 ( 可充電電池 ) ..... | 148 |
| 關於大修 .....         | 148 |
| 規格 .....           | 149 |

☆ 有關手錶的保養，請參閱附帶的全球保用證和使用說明中“注意保護您的 手錶質量”部分。

## 特徵

精工 5D88 型動力手錶是配備有精工開發的動力電能技術的指針式手錶。它利用身體的運動來產生使手錶運轉的電能，並把電能儲存在可充電式電池內。該電池不需要如通常的鈕扣式電池那樣定期地進行更換。本手錶裝備了一個直感指示器，它可以持續顯示手錶將能走行的時間。此外，直感指示器還能在手錶充電時動態顯示發出電能的狀況。此外，手錶還具有 24 小時指針、日期指針、星期指針及月相盈虧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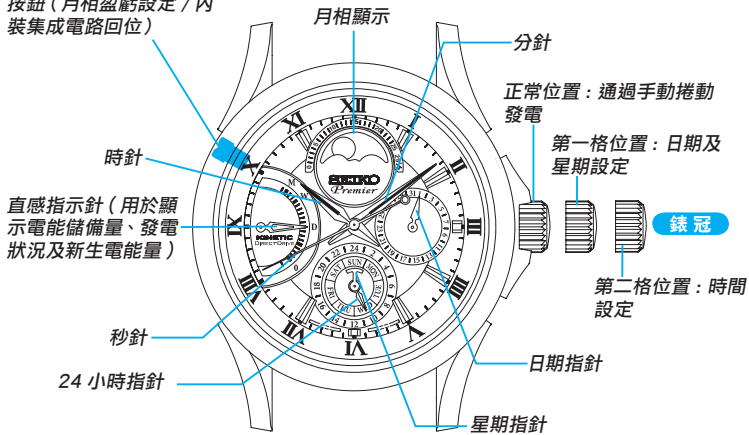


### 注意

- 手錶被戴在手臂上，並通過手臂的運動產生電能為手錶提供電源。然而，即使手錶被戴在手臂上，若不動手臂，手錶仍得不到充電。
- 最好辦法是：每天戴手錶不少於 10 個小時。
- 若您不打算在手錶所顯示的持續行走時間內佩帶手錶的話，應儘量給手錶充足電，使其保持走行，以便下次佩帶。詳細請參閱“如何給手錶充電並啟動手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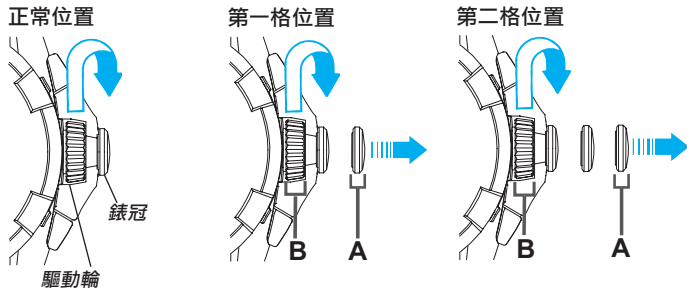
## 顯示及按鈕操作

按鈕（月相盈虧設定 / 內裝集成電路回位）



## 帶驅動輪的錶冠

- ◆ 有些機型的錶冠裝備有一個如下圖所示的一個特殊的結構。因此類錶冠的操作方式與其它一般錶冠不同，實施操作時，請按下列步驟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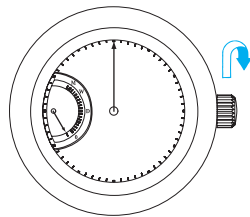


若要拉出錶冠，拉到 A 部位（錶冠）。  
若要轉動錶冠，轉動 B 部位（驅動輪）。

## 如何給手錶充電並啟動手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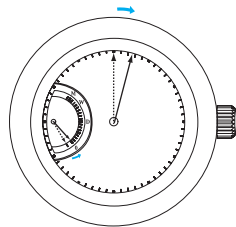
### 1. 向前反覆轉動錶冠給手錶充電。

- \* 一旦向前轉動錶冠，則具有發電功能的手動捲動裝置開始啟動。
- \* 按逆行方向轉動錶冠也能給手錶充電。
- \* 當手錶完全停住時，直感指示針指向 0 位置（準備位置）以下的刻度標記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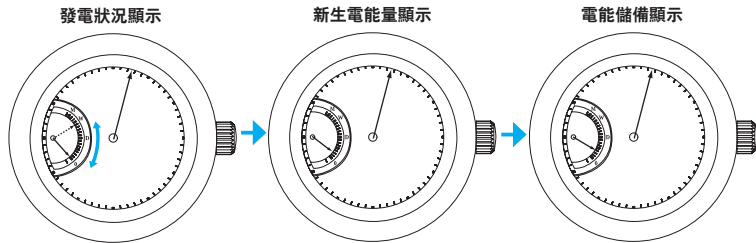
### 2. 持續轉動錶冠一段時間後便會發出電能，此時直感指示針開始移動並指向刻度標記 0，秒針開始行走。此時務必要停止轉動錶冠以進行確認。

- \* 即使轉動錶冠，秒針也沒有移動跡象的話，可加快轉動錶冠。
- \* 若多年未使用本錶，即使轉動錶冠，秒針也只能以 2 秒鐘間隔行走。此非本錶之故障。可旋轉錶冠給手錶充電，直到直感指示針從準備位置移動到 0 位置。這大概需要 5 ~ 6 分鐘。



### 3. 持續轉動錶冠給手錶充滿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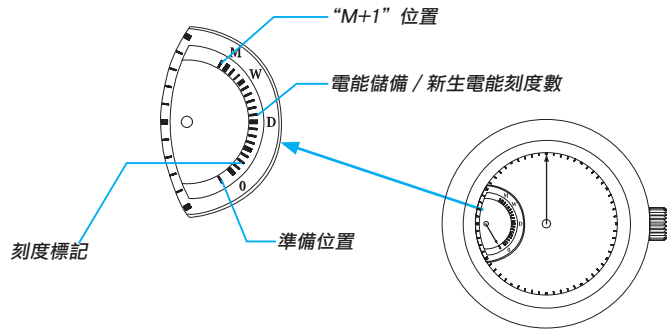
- \* 直感指示針上下移動以顯示發出電能的狀況。
- \* 停止轉動手錶後，指示針顯示 4 秒鐘由剛才的手動捲動所發出的電能量，然後回到電能儲備總量的顯示上。應盡量給手錶充足電，直到指示針指向“0”以上的第二標記位置（約 6 個小時的電能儲備）。
- \* 手錶被充滿電後，它能持續走行約 1 個月（30 天）。當然不必完全給手錶充滿電，因為只要把手錶戴在手腕上，它便能自動充電。
- \* 詳細請參閱“如何讀直感指示器”。



### 如何讀直感指示器

直感指示器可用於確認以下事項：

- (1) 電能儲備量（可持續操作時間）
- (2) 給手錶充電當時的發電狀況及新生電能量



## ■電能節約功能

- 手錶自動確認儲存在可充電式電池內的電能量，並以 18 個級別（0-M 標記）表示手錶的操作還能持續多長時間。
- 約 1 個月（30 天）的持續走行時間可被顯示出來。

- \* 電能儲備指示器只提供一個手錶在不需要充電的狀況下可持續走行的大概時間。
- \* 若直感指示針移動到 0 位置，則手錶將在 3 小時內停止走行。手錶停住後，直感指示針移動到準備位置上以表示手錶是因為短缺電能而停住的。
- \* 若在手錶充滿電後轉動錶冠，則指示針指向“M+1”位置。

## ■場發電指示器

- 當轉動錶冠給手錶充電時，手錶能測出新發出的電能量並以 19 個階段（0 ~ “M+1” 刻度標記）將其顯示出來。
- 最大 6 個小時的新生電能可被顯示出來。

- \* 現場發電指示器通過當時的發電狀況提供一個新生電能的大概數值。
- \* 轉動錶冠發電的操作結束後，指示針將顯示約 4 秒鐘的新生電能量，然後指示針開始移動並顯示電能儲備總量。

## ■電能儲備量刻度表及新生電能量

| 刻度標記  | 準備位置       | 0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
| 盤上的指示 |            | 0 |            |            |     |                   |                   |      |                   | D<br>(天)          |     |                   |                   |
| 電能儲備量 | 手錶停止<br>走行 | 0 | 3 H        | 6 H        | 9 H | 12 H              | 15 H              | 18 H | 21 H              | 1 D               | 2 D | 3 D               | 4 D               |
| 新生電能量 |            | 0 | 20<br>Min. | 40<br>Min. | 1 H | 1 H<br>20<br>Min. | 1 H<br>40<br>Min. | 2 H  | 2 H<br>20<br>Min. | 2 H<br>40<br>Min. | 3 H | 3 H<br>20<br>Min. | 3 H<br>40<br>Min. |

| 刻度標記  | 12  | 13                | 14                | 15  | 16                | 17                | 18  |
|-------|-----|-------------------|-------------------|-----|-------------------|-------------------|-----|
| 盤上的指示 |     |                   | W<br>(星期)         |     |                   | M<br>(月份)         |     |
| 電能儲備量 | 5 D | 6 D               | 1 W               | 2 W | 3 W               | 30 D              |     |
| 新生電能量 | 4 H | 4 H<br>20<br>Min. | 4 H<br>40<br>Min. | 5 H | 5 H<br>20<br>Min. | 5 H<br>40<br>Min. | 6 H |

H: 小時  
D: 天數  
W: 星期  
Min.: 分鐘

- \* 本錶內有關於電能儲備最小量及新生電能最小量的注釋。

## 例 ) 如何讀電能儲備及新生電能刻度表

| 刻度標記 | 電能儲備                |
|------|---------------------|
| 3    | 不少於 9 個小時不多於 12 個小時 |
| 9    | 不少於 2 天不多於 3 天      |
| 17   | 30 天                |

| 刻度標記 | 新生電能         |
|------|--------------|
| 3    | 1 小時或 1 小時以上 |
| 9    | 3 小時或 3 小時以上 |
| 18   | 6 小時或 6 小時以上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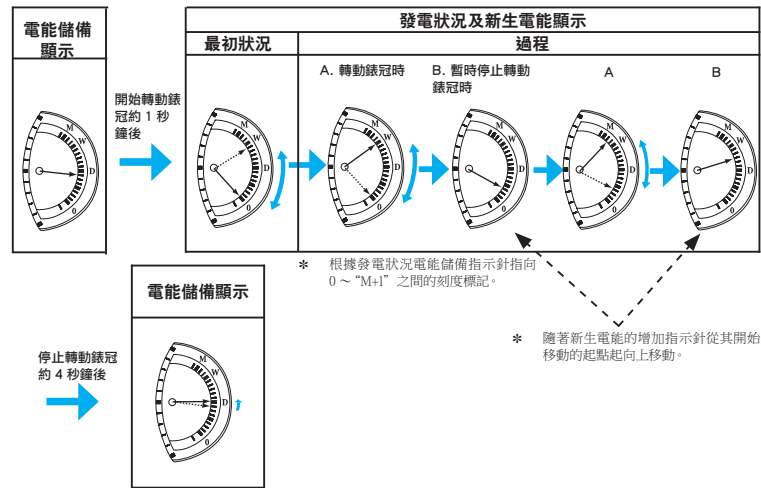
## ■ 如何在手錶充電過程中讀直感指示器

1. 向前轉動錶冠。約 1 秒鐘後，直感指示針開始移動。
2. 持續轉動錶冠。指示針根據發電狀況開始移動。若再繼續轉動錶冠，指示針從其移動的起點起隨著電能量的不斷增加開始向上移動。若暫時停止轉動錶冠，則指示針向下移動並顯示出由剛才的操作所產生的累計電能。
3. 停止轉動錶冠。約 4 秒鐘後，指示針回到電能儲備總量的顯示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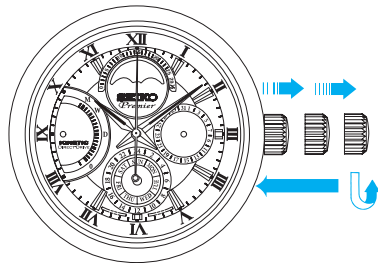
- \* 當錶冠被反覆轉動後，指示針將停在最大刻度標記（“M+1”）上。  
若在指示針停止在“M+1”位置後仍然轉動錶冠，手錶將繼續積累電能儲備，但是停止顯示發電狀況。若想使之顯示發電狀況，停止轉動錶冠，在指示針回到電能儲備的顯示上後，再次轉動錶冠。
- \* 若加快並加長轉動錶冠，則會使指示針加大運動，發出的電能也將大幅度地增加。
- \* 因轉動手錶的間隔關係，指示針會出現不走動現象。此非本錶之故障。
- \* 本手錶裝備了一個防止過度充電的系統。即使在指示針指向電能儲備的最大刻度值後仍然轉動錶冠的話，也不會導致任何故障。

- \* 只要向兩側擺動手錶就能給手錶充電。但是通過這種方式使發電狀況顯示出來的話則需要一段時間。
- \* 即使將被充滿電 (30 天的電能儲備) 的手錶戴在手腕上，一旦把它取下來，再佩帶時，手錶將不能持續走行 30 天以上。
- \* 取下手錶並長期擱置不戴的話，應確認指示針的位置，以掌握手錶的電能是否能保證其持續走行到下次戴錶。若有必要 (應儲備額外電能，以保證手錶不停止操作) 轉動錶冠為手錶充電。

### < 手錶充電時直感指示針的顯示及動向 >



## 時間 / 日曆設定



1. 當秒針處於 12 點鐘位置時拉出到第二格。
2. 轉動錶冠以設定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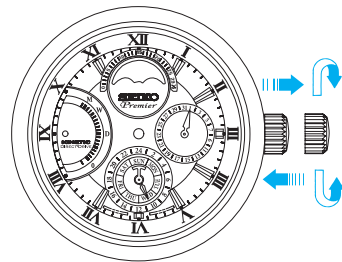
\* 設定時針時，確認 AM/PM 是否設定正確。根據手錶之設計，其日曆每 24 小時轉換一次。

將時針調到越過 12 點鐘標誌以決定手錶是被設定到上午時間帶還是下午時間帶。若日曆發生變化，則時間被設定在上午時間帶。若日曆不發生變化，則時間被設定在下午時間帶。

\* 設定分鐘時，先將分針調到超過預約時間的 4 ~ 5 分鐘處，然後再調回到確切的分鐘上。

3. 按照點鐘報時信號將錶冠推回到正常位置。

## 如何設定日期及星期



1. 將錶冠拉出到第一格。
2. 按逆時針方向旋轉錶冠以使日期指針指向正確的日期上。
3. 向前轉動錶冠以使星期指針指向正確的星期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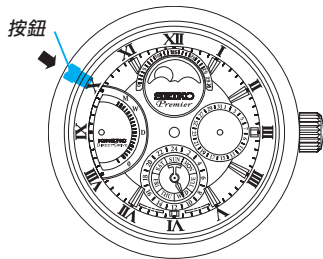
\* 勿在晚上 9 點至凌晨 4 點之間設定日期和星期。否則它們將不能正確地轉換。

\* 在 30 日月份和 2 月份之後的第一天必須要調整日期和星期。

4. 將錶冠推回到正常位置。

## 如何設定月相

- 月相表示的是從最後一次新月的出現到當天正午的一段時間。該時間以天為單位遞增。
- 新月與新月之間的時間段叫“朔望月”。它的平均日數約為 29.5 天。



1. 用圓珠筆等有尖錐形頂頭的物體按壓按鈕。  
按鈕被按壓後，則月相盈虧向前移動一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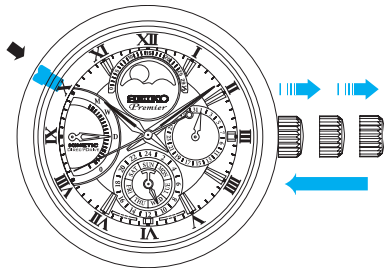
- \* 將月相數四捨五入，使其成為離它最近的整數。（例如：7.8 → 8，24.2 → 24）
- \* 有關當地的月相信息，請參閱當地報紙的天氣預報。
- \* 勿在晚上九點至凌晨一點的時間帶設定月相盈虧，否則下一天的顯示將會出現混亂。

| 月相0 (新月) | 月相7 | 月相15 (滿月) | 月相22 |
|----------|-----|-----------|------|
|          |     |           |      |

## 若出現功能異常

即使手錶仍然顯示電能的剩余儲備，但是手錶卻停止走行的話，請按照下列步驟重新設定內裝集成電路。

### ■如何重新設定內裝集成電路



1. 將錶冠拉出到第二格。
2. 用一個尖頂物體（比如圓珠筆）按壓按鈕 2 秒鐘以上。
3. 將錶冠推回到正常位置。

\* 指示針將指向 0 位置，手錶恢復其正常走行。

- \* 若指示針指示的位置在 0 位置以下，此時要為手錶充滿電。請參閱“如何給手錶充電並啟動手錶”。
- \* 由於實施了此項操作，即使指示針顯示出還有剩余的電能儲備，但它卻移動到 0 位置。當然此非本錶之故障。
- \* 即使在重新設定內裝集成電路後手錶仍然不恢復正常走行的話，請與出售此錶的經銷店聯絡。

4. 轉動錶冠使手錶充電，直到指示針最低也要指向“0”以上的第二個刻度標記（約 6 個小時的電能儲備）。然後設定時間、日期和星期。然後，設定時間、日期、星期及月相盈虧。

## 指針自動對準功能

指示針所指向的位置一般來說不會偏離方向。這是因為手錶每 24 小時自動校準一次指示針位置。當此校準功能啟動時，指示針會出現不正常移動，此非本錶之故障。當指針自動對準功能解除後，指示針將回到電能儲備量的顯示上。

### < 關於指針自動對準功能實施中的指示針的移動 >

當指針自動對準功能啟動時，指示針移動到 0 位置以下的地帶並開始振動，然後指向 0 位置。指針自動對準功能解除後，指示針將回到電能儲備量的顯示上。

## 電源 ( 可充電電池 )

本手錶的電源是由專用的充電式電池提供的。此種電池與通常在手錶內使用的電池完全不同，它不需要定期地更換電池。

此專用的充電式電池是一種環保清潔的能源儲備裝置。



### 注意

切勿用一般手錶使用的氧化銀電池代替可充電式電池。否則，由此產生的熱量會引發爆裂或爆燃。

## 關於大修

手錶是一種精密裝置，它擁有許多注有特製油的移動部件。若這些部件注油不足或受到磨損，手錶會出現誤差，或停止操作。若出現此類情況，手錶需要大修。

## 規格

- 1 晶體振動器頻率 ..... 32,768Hz(Hz= 赫茲 ... 每秒周期)
- 2 走慢 / 走快 ( 月率 ) ..... 低於 15 秒 ( 正常溫度 5°C ~ 35°C 範圍內戴在手腕上 )
- 3 操作溫度範圍 ..... -10°C ~ +60°C
- 4 驅動系統 ..... 步進馬達 : 2 個
- 5 顯示系統 ..... 小時、分鐘、秒鐘、日期和星期  
電能儲備顯示、發電狀況顯示及新生電能量顯示
- 6 可充電電池 ..... 按鈕式, 1 個
- 7 電池壽命 ..... 約 1 個月 ( 若手錶被充滿電的話 )
- 8 其他功能 ..... 過量充電預防功能
- 9 IC( 集成電路 ) ..... C-MOS-IC, 1 個
- 10 發電系統 ..... 微型 AC 發電器

\* 為產品改良起見，有關規格之更改，恕不另行通知。